

綜合資料

一、業務概覽

1、主要業務

東風汽車集團從事商用車、乘用車的製造和銷售業務，主要產品包括商用車(載貨車和客車，其中載貨車分為重型載貨車、中型載貨車和輕型載貨車)和乘用車(基本型乘用車、MPV 和 SUV)。此外，東風汽車集團亦製造商用車及乘用車發動機及其他汽車零部件和汽車製造裝備。東風汽車集團還從事其他與汽車相關的業務，如汽車及汽車製造裝備進出口業務、汽車融資業務、保險經紀業務和二手車業務。

東風汽車集團的商用車業務主要集中於東風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與日產自動車株式會社(通過日產(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合資成立的合資公司)。東風汽車集團生產重型載貨車、中型載貨車、輕型載貨車、客車和專用汽車五大類商用車。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商用車的年產能為320,000輛。

東風汽車集團的乘用車業務在以下公司開展：東風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與 PSA 標致雪鐵龍集團合資成立的神龍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與本田技研工業株式會社(部分通過本田技研工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合資成立的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成員生產的乘用車共16個系列，其中包括13個轎車系列、1個 MPV 車型系列和2個 SUV 車型系列。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乘用車的年產能為625,000輛。

東風汽車集團的發動機和汽車零部件業務主要在東風汽車有限公司、神龍汽車有限公司、東風本田發動機有限公司、東風本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東風本田汽車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發動機的年總產能約為920,000台。

東風汽車集團的汽車製造裝備業務主要在東風汽車有限公司開展。

2、中報期間業務運營情況

受益於中國經濟和汽車行業快速增長，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中國汽車行業總銷量353.5萬輛，同比增長26.7%。其中乘用車銷售量251.1萬輛，同比增長36.5%；商用車銷售量102.4萬輛，同比增長7.7%。

中報期間東風汽車集團累計汽車銷售量358,000輛，同比增長了17.3%，市場佔有率為10.1%。其中乘用車銷量約233,000輛，同比增長41.7%，市場佔有率為9.3%；商用車銷量約125,000輛，同比下降11.2%，市場佔有率為12.2%。

中報期間東風汽車集團業務收入情況：

	銷售收入 (人民幣億元)	佔銷售收入的比例 (%)
商用車	65.34	28.1
整車	57.87	24.9
外銷發動機及零部件	7.47	3.2
乘用車	163.39	70.1
整車	132.55	56.9
外銷發動機及零部件	30.84	13.2
其他	4.09	1.8
合計	<u>232.82</u>	<u>100.0</u>

綜合資料

中報期間東風汽車集團商用車和乘用車銷量以及市場佔有率：

	銷售量(輛)	市場佔有率 (%)
商用車	124,986	12.2
載貨車	107,984	12.2
客車	17,002	12.2
乘用車	233,057	9.3
基本型乘用車	205,415	11.4
MPV	10,560	11.1
SUV	17,082	14.9
合計	<u>358,043</u>	<u>10.1</u>

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東風汽車集團為適應市場需求，推出若干新乘用車車型，包括東風標致206、東風雪鐵龍凱旋(C-Triomphe)和東風本田思域(Civic)。東風標致206、東風雪鐵龍凱旋(C-Triomphe)和東風本田思域(Civic)於年內投產時的國產化率相當高。本年末時國產化率將進一步提升至更高水平。

東風汽車集團在商用車新車型推出上亦獲得重大突破。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東風汽車集團推出了東風「天龍(Kinland)」重型載貨車系列，融合了世界先進技術，實現了大量自主創新，輸出功率覆蓋230至420馬力，東風汽車集團商用車業務向更大噸位載貨車領域拓展。

3、環境保護

東風汽車集團一貫注重環境保護，以「節能、降耗、減污、增效」為理念，以對企業、用戶和社會負責為宗旨，全面落實中國法律法規關於環境保護的規範要求。從產品工藝設計、原材料採購、生產組織、項目建設等全面削減污染物產生量與濃度。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覆蓋率為77.9%；各類污染物排放綜合達標率為99.91%。

4、銷售和服務網絡

東風汽車集團成員按品牌建立各自獨立運營的銷售和售後服務網絡，通過這些網絡進行產品分銷和向客戶提供售後服務。而組成網絡的各門市由獨立第三方所擁有和經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合共有3,638個銷售網點和4,025個服務網點。

東風汽車集團各級銷售及服務網絡：

	銷售網點(個)	服務網點(個)	覆蓋省份
商用車	1,819	2,517	31
乘用車	1,819	1,508	31
合計	3,638	4,025	

5、業務展望

商用車方面：東風汽車集團成員將進一步拓展商用車市場，以鞏固和提升東風汽車集團在中、重型載貨車市場的行業地位，同時，成員企業將提供高品質、有價格競爭力的輕型載貨車，重視不斷增加的農村市場需求和出口業務。

乘用車方面：東風汽車集團乘用車生產成員將利用乘用車市場快速發展之契機，積極研究市場，進一步推出適應市場需求的新車型。在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基礎之上，下半年將進一步推出三款乘用車新車型。

綜合資料

同時，東風汽車集團將在產能建設方面作出進一步的投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乘用車的年產能達到625,000輛，較二零零五年提升200,000輛。預計到二零零八年年末，乘用車總產能將超過800,000輛。東風汽車集團將繼續擴大其發動機產能。

在推出新車型和產能建設的同時，東風汽車集團亦致力於提高國產化率、控制經營成本。到二零零六年年底，包括新車型在內的各乘用車車型國產化率將得到進一步提高；同時包括發動機在內的自主零部件供應能力加強，將有利於整車生產成本控制。

東風汽車集團在重視汽車製造和銷售的同時，也積極推進汽車相關事業的發展，如汽車融資、汽車租賃等業務。

二、中期業績及股息

東風汽車集團於中報期間的業績，及東風汽車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中期報告第22頁至43頁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決定本公司不就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盈利進行股息分派。

三、重大訴訟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東風汽車集團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東風汽車集團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東風汽車集團的重大訴訟或索賠懸而未決、似將進行或已進行。

四、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總股本為人民幣8,616,120,000元，分為8,616,12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均為人民幣1元。其中5,760,388,000股為內資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6.86%；2,855,732,000股為H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3.14%。

五、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記錄，佔類別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股本數的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和監事）的權益及淡倉數目列示如下：

好倉及可供借出股份

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類別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	佔總股本的比例 (%)
東風汽車公司	內資股	5,760,388,000 ²	100	66.86
JPMorgan Chase & Co.	H股	403,557,600 ²	14.13	4.68
		190,927,600 ³	6.69	2.22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H股	322,422,000 ²	11.29	3.74
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 Limited ¹	H股	242,282,000 ²	9.76	2.81
Standard Chartered PLC ¹	H股	242,282,000 ²	8.48	2.81
UBS AG	H股	237,732,000 ²	8.32	2.76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H股	224,802,000 ²	7.87	2.61
Cheah Cheng Hye	H股	199,896,000 ²	6.99	2.32
HSBC Halbis Partners (Hong Kong) Limited	H股	176,160,000 ²	6.16	2.04

1. 因為 Standard Chartered PLC 擁有 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s Limited 100%的權益，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s Limited 擁有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100%的權益，Standard Chartered Bank 擁有 SCMB Overseas Limited 100%的權益，SCMB Overseas Limited 擁有 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s (International) B.V. 100%的權益，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s (International) B.V. 擁有 Standard Chartered MB Holdings B.V. 100%的權益，Standard Chartered MB Holdings B.V. 擁有 Standard Chartered Asia Limited 100%的權益，Standard Chartered Asia Limited 擁有 Standard Chartered Private Equity Limited 100%的權益，所以 Standard Chartered PLC 和 Standard Chartered Holding Limited 均被視為擁有由 Standard Chartered Private Equity Limited 持有的本公司H股242,282,000股股份的權益。
2. 好倉。
3. 可供借出股份。

綜合資料

除上述以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獲悉任何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六、董事和監事在公司股本中的權益

在中報期間，本公司董事和監事未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並未進行任何有關本公司股本權益的買賣。

七、證券的買賣或贖回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在中報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

八、股票增值權

本公司股東為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採納股票增值權(股票增值權)計劃。該計劃的目的是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的財務權益與本公司日後的經營業績及H股表現掛鉤。本公司不會就股票增值權計劃發行股份。因此，本公司股東的股權不會因授予股票增值權而攤薄。此計劃已獲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

本公司首次授予股票增值權為55,665,783個單位，相當於本公司註冊資本約0.65%或本公司H股股本約1.95%。首次授予股票增值權的授予價格為授予日期前30個營業日期間的股票平均收市價，即2.01港元。授予日期為H股上市後的第31個營業日，即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本次授予股票增值權的有效期為授予日起六年，即從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到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於上述期間未行使的股票增值權不得行使且自動失效。本次授予的股票增值權從授予日期起最少兩年內，不得行使股票增值權，且受以下其他限制規限：

- (a) 授予日期後第三年，可行使的已授股票增值權最多為30%；
- (b) 授予日期後第四年，可進一步行使已授股票增值權的35%；及

(c) 授予日期後第五年及第六年，可行使其餘的35%已授股票增值權。

上述股票增值權授予方案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於董事會會議上獲得批准。

九、企業管治

1、企業管治概覽

本公司一向重視股東透明度及問責的重要性，並致力建立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認為健全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實現股東價值的最大化至關重要。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所採納的有關企業管治的文件，並認為文件已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1.1除外。為此，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召開的股東大會對公司章程進行修改，規定董事會會議每年召開至少四次，以符合條文A.1.1的規定。

2、《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中報期間本公司一直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

3、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他們在中報期間一直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綜合資料

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內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最低規定，而且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有關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

本公司已接受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的獨立性確認書，確認他們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規定。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5、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2條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是孫樹義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的合資格會計師。審計委員會其他成員為歐陽潔先生和吳連烽先生。

審計委員會已經審閱東風汽車集團於中報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